

招标申请函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经批准，我单位负责组织建设的广州市海珠区东风村城中村改造项目D34安置地块西北侧配套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的立项工作已完成，建设资金来源已落实，已具备招标条件。该项目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服务单位，现委托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请给予办理有关招标手续。

此致。

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公章）

2025年5月29日



电子签名委托书

委托人（招标人）：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被委托人（招标代理单位）：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801724279R，电话：020-87575800。

兹委托上列被委托人担任委托人的代理人，代理完成广州市海珠区东风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D34 安置地块西北侧配套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备案活动。被委托人代理权限如下：

1）代理委托人提交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委托人确认：被委托人提交的上述电子文件已经委托人审核和认可，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归委托人承担。

2）被委托人报送上述电子文件过程中代理委托人实施电子签名，其代理签名的行为对委托人产生的法律效力，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由委托人承担。

特此委托。

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公章）



2025 年 5 月 29 日

招标人授权代表证明书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兹我单位委托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李慧作为本项目招标的授权代表，办理广州市海珠区东风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D34 安置地块西北侧配套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全过程相关手续。

本授权代表证明书自盖章之日生效，特此证明。

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公章）

2025 年 5 月 29 日



招标代理委托书

我单位负责实施的广州市海珠区东风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D34 安置地块西北侧配套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已具备招标条件，拟进行公开招标工作，现委托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招标全过程事宜。请受托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的有关规定，组织招标工作。其他事宜双方在合同中另行协商。

特此委托。

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公章）

2025 年 5 月 29 日



招标基础资料的说明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就广州市海珠区东风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D34 安置地块西北侧配套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工作，做出如下声明：

本次招标项目的前期基础资料已搜集完成，满足该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需要。请贵单位批准本次招标按计划进行。

专此函达。

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公章）



2025 年 5 月 29 日

资金来源证明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广州市海珠区东风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D34 安置地块西北侧配套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已具备招标条件，该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城中村专项借款和自筹资金等，资金已落实。

特此证明。

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公章）

2025 年 5 月 29 日



承诺函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就本次交易活动承诺如下：

1. 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项目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条件；
2. 所提供的电子文件内容与纸质资料内容一致；
3. 因违反本承诺所造成的相关责任由我单位承担，与贵中心无关；
4. 该项目如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且选择由交易中心代收投标保证金的，按照《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第二十三条和第二十五条的规定，按期退回投标保证金。

（1）对于中标候选人以外的投标人，如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日内仍未退回投标保证金的，同意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的第六日由交易中心通过交易系统自动退回其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2）对于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如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五日内仍未退回投标保证金的，同意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的第三十六日由交易中心通过交易系统自动退回其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公章）

2025年5月29日



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关于采用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方式招标的函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我单位的广州市海珠区东风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D34 安置地块西北侧配套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拟采用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方式招标，已具有满足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需要的相关材料。本项目将实行全过程限额设计、限额施工，合理控制投资。经审查，我单位具有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管理能力，已建立完善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廉政等方面的内控制度，对该招标项目已进行全面风险评估，并制定控制风险的措施。因管理不善导致的经济损失及产生的一切不良后果和法律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公章）

2025 年 5 月 29 日

